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不恰当

一是未合理评价识别出的内控缺陷。 审计师识别并认定 C 公司在资金支付、 供应链业务供应商调查及准入、 客户信用调查与交易风险评估等环节存在重大缺陷， 但评价其属于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重大缺陷。 二是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不恰当。 在识别出内控存在重大缺陷的情况下， 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。